

证券代码：002254

证券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17-021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茂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裕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顾裕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价值投资，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32,641,249.15	2,598,609,875.80	-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03,783,344.47	1,995,657,040.79	0.4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8,480,240.25	11.71%	1,257,691,787.26	1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77,524.27	-48.51%	69,286,726.19	4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63,787.21	-53.02%	62,293,620.32	4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091,486.69	-6.31%	172,439,719.05	-24.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50.00%	0.11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50.00%	0.11	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0.37 个百分点	3.44%	0.93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617.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78,107.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1,725.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58,582.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48,943.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91,298.59	
合计	6,993,105.87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

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2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50%	216,868,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沪秦 2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75%	10,688,488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沪秦 2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50%	9,165,500			
刘国栋	境内自然人	1.11%	6,752,1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3%	6,312,900			
侯仁峰	境内自然人	0.92%	5,602,500			
李岩	境内自然人	0.85%	5,183,497			
白艳明	境内自然人	0.82%	4,981,554			
陈武	境内自然人	0.72%	4,393,804			
高雪筠	境内自然人	0.71%	4,35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	216,8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868,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沪秦 2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688,488	人民币普通股	10,688,488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沪秦 2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165,500	人民币普通股	9,165,500			
刘国栋	6,752,100	人民币普通股	6,752,1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312,900	人民币普通股	6,312,900			
侯仁峰	5,6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2,500			
李岩	5,183,497	人民币普通股	5,183,497			
白艳明	4,981,554	人民币普通股	4,981,554			

陈武	4,393,804	人民币普通股	4,393,804
高雪筠	4,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烟台泰和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价值投资，

泰美达纤维阻燃专家

从细读财报开始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较期初下降35.44%，应收账款较期初上升74.44%，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货款回收速度放缓。
- 2、预付款项较期初上升460.15%，主要原因是本期购置设备，预付货款。
- 3、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上升43.73%，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
- 4、应付账款较期初下降31.12%，主要原因是本期采购款到期结算。
- 5、预收款项较期初上升34.78%，主要原因是差异化产品客户预收款增加。
- 6、应交税费较期初上升33.58%，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
- 7、税金及附加同比上升106.21%，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值税附征增加，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本期安法规要求从管理费用转到税金及附加核算。
- 8、营业利润同比上升56.43%、利润总额同比上升52.71%、所得税费用同比上升77.88%、净利润同比上升47.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40.96%，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产品价格提高，公司盈利增加。
- 9、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下降52.16%，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财政补助和折扣款较去年同期减少。
- 10、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36.09%，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期限较长，尚未到回收期。
- 11、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1307.28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子公司工程材料公司拟增资扩股，投资方支付保证金。
- 12、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1483.57%，主要原因是本期实施利润分配方案。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8月中旬起，对部分装置进行系统性的检修、改造、完善配套设施，原计划于9月底前完成。因环保设施的升级方案论证周期较长，改造范围也有所扩大，完成时间延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多数装置已经陆续复产，其他装置的升级改造也将于近日完成。

该事项未导致前三季度业绩超出原预计范围，公司在对全年业绩进行预计时已充分考虑该事项的影响。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于2017年8月份起对部分装置进行系统性的检修、改造、完善配套设施	2017年08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对部分氨纶装置进行检修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

		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3784887?announceTime=2017-08-11
--	--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97%	至	35.97%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6,000	至	8,0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883.8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芳纶销量增加，但检修对氨纶的销量及盈利产生一定影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7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7-08-01/1203752587.PDF

(此页无正文)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长：孙 茂 健

泰美达纤维阻燃专家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价值投资，

从细读财报开始